

##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 2012 年 4 月 2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2 年 4 月 11 日上午 8:30 时在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了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全票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三、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YZH/2011CCA2015 审计报告确认，2011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276,667,207.37 元，扣除所得税费用 70,580,335.24 元及少数股东损益 44,423,755.32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1,663,116.81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7,460,024.12 元。

2011 年度公司税后利润按如下顺序和比例进行分配：因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达到股本的 50%，本期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分红基金计 161,663,116.81 元。加年初可供分配利润 334,068,809.02 元，减本年度发放 2010 年度红利 47,726,422.5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48,005,503.33 元。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159,088,0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发放红利 47,726,422.5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00,279,080.83 元，转入下年。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规模扩大，审计工作量增加的实际情况，2011 年拟支付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 60 万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长春欧亚卖场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损失的议案》。

2011 年度，子公司长春欧亚卖场有限责任公司为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提升经营形象，对一层精品服饰商场进行了升级改造、装修及一号门的扩建改造。将原有的固定资产装修、地面工程及铺路工程拆除。其中：装修固定资产原值为 22,955,673.44 元，累计折旧 8,722,972.32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14,232,701.12 元；地面工程固定资产原值为 5,420,000.00 元，累计折旧 780,480.00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4,639,520.00 元；铺路工程固定资产原值为 8,300,000.00 元，累计折旧 717,120.00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7,582,880.00 元。上述固定资产处理产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455,101.12 元。

该企业财产损失已经吉林中诚恒远税务师事务所审核鉴证，并出具了《企业财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鉴证报告》。为真实反映企业固定资产价值，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三项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发生的损失列入当期营业外支出。

本公司持有长春欧亚卖场有限责任公司 39.66%的股权，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及所得税影响数 15,963,008.02 元，该事项使公司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失增加 10,492,093.10 元。

六、审议通过了《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激励基金计提方案》。

201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下同)13,191.27 万元，2011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7,441.33 万元，净利润较上年增加额为 4,250.06 万元，增长率为 32.22%。

根据公司激励基金计提标准，2011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增长 32.22%。应按照增加额 40%的比例计提激励基金。据此，2011 年计提激励基金 1,700.02 万元。

七、审议通过了《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激励基金分配方案》。

2011 年度参与激励基金分配的激励对象计 97 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二级单位班子成员及业务骨干。

2011 年度公司计提激励基金 1,700.02 万元，按照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二级单位班子成员及业务骨干 1：1：1 的比例分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获得的激励基金，在年度内用于购买本公司股票，其他激励对象的激励基金以现金发放。

八、审议通过了《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

十、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上 1-4 及第 8、9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一日